

# 发展建设示范区的国企实践路径探析

## ——以浙江省交通集团为例

葛宇乾

中共宁波市委党校

DOI:10.12238/ej.v5i2.863

**[摘要]** 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实践路径主要为: 聚焦聚力主责主业, 夯实共同富裕物质基础; 聚焦聚力基础设施, 强化基础领域支撑保障; 聚焦聚力民生保障, 促进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精准对接金融需求, 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用好职业教育资源, 助推劳动者素质与技能提升; 聚焦聚力省内“消薄”, 实现乡村振兴共同富裕。

**[关键词]** 共同富裕; 国企; 路径; 经济

中图分类号: F279 文献标识码: A

### Analysis on the practice path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in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demonstration areas

——Take Zhejiang Provincial Transportation Group as an example

Yuqian Ge

Ningbo Municipal Party School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Abstract]** The practical paths of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demonstration zones for state-owned enterprises are as follows: focusing on the main responsibilities and businesses of cohesion, and consolidating the material founda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Focus on the infrastructure and strengthen the support and guarantee in the basic field; Focus on the protection of people's livelihood and promote the sharing of development results among the whole people; Accurately meet financial needs and improve the ability to serve the real economy; Make good use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resources to boost the quality and skills of workers; Focus on "eliminating villages with relatively weak collective economy" in the province, and realize rural revitalization and common prosperity.

**[Key words]** common prosperity; state-owned enterprises; path; economy

#### 前言

共同富裕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一场深刻社会变革, 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集中体现, 是探索破解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重要举措, 涵盖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方方面面, 必须依靠全体人民共同奋斗。

#### 1 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内涵要求

理论是行动的先导。2021年5月20日发布的《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

见》, 明确了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先行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引领区、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试验区、文明和谐美丽家园展示区等四个战略定位; 提出了提高发展质量效益、夯实共同富裕的物质基础, 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 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实现公共服务优质共享, 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 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打造美丽宜居的生活环境,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构建舒心安心放心的社会环境等六

方面20条举措。这些表述集中体现了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内涵要求, 共同富裕是全民共富、全面富裕、共建共富、逐步共富, 为全社会参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了遵循与指南。

#### 2 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存在的主要问题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明确指出“以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问题为主攻方向, 更加注重向

农村、基层、相对欠发达地区倾斜,向困难群众倾斜,支持浙江创造性贯彻“八八战略”,在高质量发展中扎实推动共同富裕”,指明了当前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产业结构待进一步优化。共同富裕只有在富裕的基础上才能够实现共享,必须做大富裕的蛋糕,这是共同富裕的基础之一。所以必须提高发展质量效益,持续优化与发展健全产业结构,加快推动培育高水平的创新能力,始终沿着高质量高效益发展路线进行改革创新,创造更高的GDP与社会财富,夯实共同富裕的物质基础。二是城乡差距待进一步缩小。从城乡居民收入比数值来看,浙江省的城乡差距与一些发达国家或地区相比仍然较高,部分发达国家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几乎为0,甚至部分发达国家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高于城镇居民。缩小城乡差距是实现共同富裕目标的重要表现,同样也是浙江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应当着力解决的问题。

### 3 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实践路径探析

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支柱和依靠力量。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中的主力军作用,有利于加快推动、引领全社会形成共识并积极实践,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实践路径样本示范。浙江省交通集团积极探索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实践路径。

3.1 聚焦聚力主责主业,夯实共同富裕物质基础。实施业务布局优化工程。围绕“一体两翼”业务布局,大力拓展交通产业链上下游,做强做大交通关联业务和产业金融业务。通过板块整合、并购重组、业务拓展等方式进行强链固链,有力服务和支撑交通基础设施业务的跃升,形成以融促产、产融协同的良性发展局面。积极布局综合交通装备制造和智慧交通、智能轨道等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和细分领域隐形冠军。打造金融业态较为完整的

综合金融控股平台,实现金融资源集约化管理、品牌化经营、市场化运作、协同化发展。

实施“数字交投”建设工程。以数字化改革为统领,深入推进“数字交投”建设。搭建全集团数据资产目录和一体化数据湖,实现数据有序归集、有效共享。积极推进综合业务数字化和专业业务数字化,构建多领域多业态数字化应用场景。全面梳理核心业务流程,推动线上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务实推进“智慧高速”建设,不断提高主动发现、主动管控、主动服务水平,推动形成“杭州湾区智慧高速环”。谋深谋实“智能轨道”建设,通过数字赋能提升建设与运营管理水平。

3.2 聚焦聚力基础设施,强化基础领域支撑保障。在“1小时左右交通圈”建设中当先锋做示范。发挥前期工作片区专班作用,抓好控制性节点工程进度,确保集团主导的“1小时左右交通圈”项目如期建成通车,并大力推进智能建造、绿色建造,全面打造品质工程和绿色工程样板。主动对接省级有关部门、地方政府和相关股东方,推动对甬台温、甬金、诸永、申苏浙皖、乍嘉苏等5条高速公路实施改扩建。全力落实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建设,推动甬金甬上高速等项目尽早开工。加快推进杭淳开高速等项目,继续建设连接安徽、江西等省际通道。“十四五”期间,为10万人以上城镇新增高速互通34个及以上。围绕打造“轨道上的长三角”,加快建设杭绍台、杭温、通苏嘉甬、甬舟、沪乍杭等高铁项目,积极参与市域市郊铁路等地方轨道交通项目,推动实现轨道交通陆域县县全覆盖。

在改善山区海岛交通设施中当先锋做示范。高质高效推进宁波舟山港主通道、景文高速、杭金衢高速改扩建二期、瑞苍高速等项目,完善舟山及浙西南山区高速路网。推动甬舟铁路项目按照“PPP+PC”模式落地并早日开工建设,加快实现省城市市通高铁。采取“项目+资源”等合作模式,推进衢丽一期、衢丽二期、温武吉、金温电气化改造等铁路项目,并发挥企业融资优势和产业链优

势,按照市场化方式积极推动和参与衢州市轨道一号线、宁象城际铁路、大麦屿港区支线等项目,弥补山区、海岛铁路与轨道交通短板。

在打造交通运营服务品牌中当先锋做示范。全力落实“畅通交通示范省”创建行动,力争2025年高速公路主线平均通行速度较2020年提高10%以上。巩固提升清障施救效率,确保20分钟到场率和30分钟处置率提高到97%以上(较2020年提高2个百分点)。协同地方政府扩大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试点范围,到“十四五”末达到800公里以上。探索实施高速公路及服务区开放工程,打造“服务区+”综合体和“唐诗之路”系列服务区,引入地方文化和特色商品,发挥服务区“窗口”作用,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积极对接国铁集团,依托普速铁路开行市郊列车和旅游列车,提供多元化出行服务。

3.3 聚焦聚力民生保障,促进发展成果全民共享。着眼缩小地区发展差距和城乡发展差距,立足集团交通关联产业布局加大重点领域投入,实施一批产业支持项目,打造一批政企合作典范,形成具有交投特色的助推模式。

参与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建设。依托浙江交控等经营性公司,积极联合地方政府和外部单位,努力参与城市未来社区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乡村新社区建设、未来乡村建设等,探索以改善民生为核心的开发建设新模式,为浙江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作出应有贡献。“十四五”期间,至少落地3个项目,总投资100亿元以上。

依托产业项目赋能地方经济。加强政企合作,依托企业条件挖掘当地农副产品供应链价值。加快开发丽水南城智慧物流园区,力争“十四五”期间入驻10家左右高端制造、电商、物流类企业,带动形成区域产业集群。扩大省内建筑工业化基地布局,“十四五”期间新增基地4个以上,新增投资12亿元以上,助力当地建筑工业化和节能减排工作。推动地方新能源产业发展,力争“十四五”期间在光伏发电领域新增投资18亿元以上,新增装机容量400兆瓦以上,为碳达峰碳

中和作贡献。

持续巩固提升强村惠民成果。深化“千企结千村”帮扶机制,帮助结对村完善订单式农产品产业链,推动集体经済市场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做实“造血”和“富民”工作。实施消费助农计划,以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为载体,拓展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特色商品的销售渠道,不断助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3.4精准对接金融需求,提高服务浙江实体经济能力。充分利用集团金融资源,主动服务、精准对接各地金融需求,发挥专业优势、网点优势和渠道优势,优化业务模式和产品,积极服务省内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创新举措拓展农业保险服务。以浙商保险为平台,结合各地农业发展实际,协同地方政府推出保费低廉、保障适度的多样化农险产品,并在承保农户物料成本的同时,保障农户人工费用和合理利润。完善农险再保险体系,利用国内外再保市场转移、分散农业大灾风险。“十四五”期间,力争为省内种植业提供500亿元农险保障。

运用“保险+期货”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发挥浙商期货行业领先优势,协调地方政府利用生猪等列入国家战略民生品种的契机,扩大“保险+期货”覆盖面和规模。探索“保险+期货+银行”模式,联合商业银行将保单作为质押品或增信依据,缓解涉农主体贷款难问题。到“十四五”末,力争“保险+期货”保障财产规模达到5亿元以上,累计为企业及农户减少损失5000万元以上。

助力浙企借助资本市场做强做大。以浙商证券为主要平台,争取组织百亿规模的创投基金,孵化培育200家以上优质浙企,并为省内高成长性企业提供全方位上市服务,力争每年帮助10家以上企业申报IPO。进一步支持实体企业拓宽融资渠道,帮助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股权、债权融资,降低融资成本。

3.5用好职业教育资源,助推劳动者素质与技能提升。依托集团三所院校的教学教育资源,加大师资、课程、平台等

的输出力度,协同政府、企业不断提升劳动者素质与技能,发挥教育在实现共同富裕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

着眼继续教育需求推行送教上门。聚焦乡村振兴战略,深入了解各地继续教育需求,基于自身教学优势开发高品质职业教育课程。以省内偏远地区和教育资源相对薄弱地区为重点,每年开展送教上门500人次以上。搭建在线职业技能教育平台,并定期到当地举办职业技能社会化培训,为有就业需求的当地人民群众提供针对性、实效性的就业辅导。

立足产教融合促进充分优质就业。创新校企协同育人模式,重点面向科技型、创新型中小企业,按照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的原则,构建3个以上“校企命运共同体”,在促进学生就业中助力企业发展。结合地方产业发展实施“引企入教”,共建专业教学团队和产学研基地,推广订单班模式。“十四五”期间,力争落地省级产教融合项目5个以上,每年培训培养专业人才2000人次以上。

3.6聚焦聚力省内“消薄”,实现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彰显国企社会责任,强化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依托集团综合交通产业链推出专项支持措施,推动山区26县将生态优势和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经济优势和发展优势。

加强交通建设支持。全面落实省本级出资责任,与山区26县按照高速公路项目7:3、铁路项目6:4的比例分担资本金,“十四五”期间在山区26县新建扩建高速公路200公里以上、铁路与轨道交通300公里以上,新增高速互通30个及以上。同时,在杭淳开高速开化段、义龙高速丽水段等项目探索“交通+”联合开发模式,推动实现共同富裕下的政企共赢发展。

加强金融服务支持。面向山区26县给予倾斜性支持,“十四五”期间为浙江山区26县农业生产提供总规模300亿元的农险保障,由浙商保险补贴农险保费3000万元,并在行业标准的基础上,额外承担重灾损失赔付上限6000万元,每年服务种养殖户1万户以上;浙商证券持续支持服务地方经济,并提供保荐承销费、

财务顾问费、投资顾问费下浮优惠;引导产业链龙头企业参与山区26县“保险+期货”项目,帮助种养殖主体加强全产业链风险管理;挖掘山区26县特色产业价值,为有潜力的企业提供专项金融服务。

加强人才智力支持。组织人才双向交流,面向山区26县推出交流岗位,同步选派骨干人才和项目团队到重点乡镇、重点产业挂职服务,每年不少于50人次。成立专家服务团对当地产业发展给予指导帮助,积极推动产业对接和合作。引导下属科技型企业与山区26县开展科研合作,提高当地科技创新能力。

#### 4 结束语

浙江省交通集团近几年来,坚持把国有企业发展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全面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强化科技创新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传统行业转型升级,加大重点产业领域特别是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全面实现国有经济提质增效,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国有经济和国有企业。同时,对标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任务要求,聚焦民生保障、省内“消薄”等方面,乘势而上抢抓机遇,改革破难强担当,加快创建世界一流企业,争当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国企标杆,为全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了有力支撑。

#### [参考文献]

[1]张振.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同志就《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答记者问[J].中国经贸导刊,2021(7):30-33.

[2]郭斯兰.找准省域层面推动共同富裕的着力点和突破口[J].浙江经济,2021(05):13-17.

[3]蓝洁,徐婧文.“一带一路”背景下边境旅游职业教育资源的现状与整合路径[J].当代职业教育,2018(05):30-34.

#### 作者简介:

葛宇乾(1969--),男,汉族,浙江临海人,研究生,高级政工师,研究方向:政治学、经济管理。